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减持股份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19年7月27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了《关于董事减持股份预披露公告》。公司董事张志英女士计划自2019年8月19日起六个月内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本公司股份不超过191,2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02%）。

根据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规定，在减持时间区间内，在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，应当披露减持进展情况。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股份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

截至本公告披露日，张志英女士持有公司股票765,000股（占本公司总股本比例0.08%），张志英女士在减持计划时间过半时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。

二、其他相关说明

1、张志英女士未违反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和《上市公司股东、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以及相关承诺的要求。

2、公司将继续关注股东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的进展情况，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常山生化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9年11月19日